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5-072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445,757.34 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659,000,092.36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93,568,20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6,140,920.60 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

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